**两江新区水土片区城乡融合发展项目-水土新城人才租赁性住房项目第三方监测**

**竞争性比选补遗通知**

致：各潜在比选申请人

因近期疫情影响，现就两江新区水土片区城乡融合发展项目-水土新城人才租赁性住房项目第三方监测竞争性比选作如下补遗通知，原文件的内容与本次补遗通知不一致的，以本次补遗通知为准：

**1、比选保证金的交款形式（由现金改为电汇或转账支票）**

1.1. 比选保证金交款形式：电汇或转账支票。

1.2. 比选保证金交款时间要求：比选保证金于2022年11月15日14时00分前通过转账支票直接划付或以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两江水土投资公司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逾期递交或未递交的按否决投标处理。若投标截止时间延期，则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截止时间和投标截止时间应当保持一致。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无效。投标人自行考虑汇入时间风险，如同城汇入、异地汇入、跨行汇入的时间要求。

1.3. 比选保证金的金额：5000元整（人民币伍仟元整）

1.4. 投标保证金账户及账号：

**名 称：**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重庆水土园区支行

**账 号：**3100086309200024229

1.5.比选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是“ 两江新区水土片区城乡融合发展项目-水土新城人才租赁性住房项目第三方监测”比选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成**：水土新城人才房第三方监测比选保证金。

1.6.比选保证金有效期与比选有效期一致。

**2、比选保证金的退还**

中选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比选人退还除第一中选候选人以外的比选保证金；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比选人向中选人退还比选保证金。

（**特别说明：若因疫情防控形势需要做出调整，将在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补遗通知，请各比选申请人持续关注。）**

比选人：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上海上咨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022年11月11日